

宜生环〔2022〕6号

签发人：郭勤良

关于对《云南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智能升降脚手架生产线新增喷涂 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批复

云南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云南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智能升降脚手架生产线新增喷涂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已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第二十二条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第九条，经研究，同意项目按照《报告表》所述工程内容、规模、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拟建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工业园区北古城片区云南

天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厂区内（东经 103°11'56.520"，北纬 25°0'24.180"）。项目拟投资 69.38 万元（其中环保投资 26.91 万元）在现有项目厂房内新增 1 条自动化抛丸+喷塑+固化烘干生产线。生产工艺流程：1.喷漆升降脚手架金属构件：原料→下料→焊接→喷漆→自然晾干→质检→成品入库。2.喷塑升降脚手架金属构件：原料→下料→焊接→抛丸→喷塑→固化烘干→自然冷却→成品入库。

二、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废水治理工作

项目须采取雨污分流制排水。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有生活废水。近期（园区污水管网未接通前）生活污水经已建隔油池、化粪池处理后进入 5m 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，回用于绿化，雨天暂存于 10m 的清水池，严禁外排。远期（园区污水管网接通后）生活污水经已建隔油池、化粪池预处理达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A 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，接管口处须设置固定的便于取样监测的取水点。

（二）加强废气治理工作

项目喷漆房、喷塑室、烘干固化拱道须进行密闭。项目运营期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有喷漆废气、抛丸废气、喷塑废气、固化烘干废气。喷漆废气须经过滤棉+UV 光氧催化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，由 15m 高的排气筒（DA001）进行排放，排放标准执行《大

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（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$\leq 12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10\text{kg/h}$ 、颗粒物排放浓度 $\leq 12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3.5\text{kg/h}$ ）。抛丸废气须经脉冲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（DA002）进行排放；喷塑废气须经大旋风分离器+滤芯净化器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（DA003）进行排放，抛丸废气、喷塑废气排放标准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（颗粒物排放浓度 $\leq 12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3.5\text{kg/h}$ ）。烘干采用天然气作为热源，固化烘干废气须经一级干式过滤+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由 15m 高的排气筒（DA004）进行排放，排放标准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（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$\leq 12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10\text{kg/h}$ ；颗粒物排放浓度 $\leq 12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3.5\text{kg/h}$ ； NO_x 排放浓度 $\leq 24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0.77\text{kg/h}$ ； SO_2 排放浓度 $\leq 550\text{mg/m}^3$ 排放速率 $\leq 2.6\text{kg/h}$ ）。排气筒须设置规范的永久性采样监测平台。

项目各生产装置须置于室内，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，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（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 $\leq 10\text{mg/m}^3$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$\leq 30\text{mg/m}^3$ ）；厂区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（非甲烷总烃 $\leq 4.0\text{mg/m}^3$ 颗粒物 $\leq$

1.0mg/m³)。

(三) 加强噪声控制工作

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噪声。项目须对产噪设备加装基础减振垫、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合理布置车间内各设备，项目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3 类标准(昼间≤65dB(A)、夜间≤55dB(A))。

(四) 加强固体废物的管理

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金属废边角料及碎屑、焊渣、废水性漆桶、水性漆渣、抛丸收集粉尘、喷塑收集粉尘、塑粉包装废物、废滤芯、生活垃圾、废活性炭、废润滑油。金属废边角料及碎屑、焊渣、抛丸收集粉尘收集后外售；喷塑收集粉尘回用于生产；废水性漆桶、塑粉包装废物由厂家回收；水性漆渣、废滤芯、生活垃圾须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废活性炭、废润滑油须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，建立管理台账，并通过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、产生量、流向、贮存、处置等有关资料，危废暂存间必须严格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) 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。

(五) 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

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0.139t/a、VOCs0.017t/a、SO₂0.004t/a、NO_x0.039t/a；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0.067t/a、VOCs0.0028t/a。

(六) 其他管理要求

1.项目在启动生产设施、设施产生污染物排放之前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有关规定要求，申办变更排污许可证（含排污登记）。项目环保配套设施建成后，须按规定自主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。

2.《报告表》应当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、建设及运行管理的依据，项目应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对策措施，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
3.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4.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的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三、依法到其他部门办理相关手续。

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

2022年2月24日

抄送：宜良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、宜良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宜良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、北古城镇人民政府；

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、生态环境监测站。

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办公室

2022年2月24日印发

（共印7份）